

					食应急网点每个县一个以上，每少一个扣0.5分，扣完为止。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	2022	工作完成及时率100%得2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工作主要考察重点工作任务是否达到计划标准。	
				-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	2022	工作完成及时率100%得3分，否则不得分。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履职工作任务完成时间是否达到计划标准。	
	省级放心示范粮食加工（销售）企业抽样率	≥	100	覆盖率100%得3分，每减少5%扣1分。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粮油检测实施情况。	
	军粮供应管理满意率	≥	100	满意率达100%得4分，每减少5%扣1分。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给部队粮油供应的质量，满意情况。	
				-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爱粮节粮宣传知晓率	≥	90	知晓率90%以上得5分，每减少5%扣1分。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爱粮节粮宣传活动的开展情况，是否按年初计划开展宣传活动。	
	维护粮食流通安全	定性	保稳定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粮食流通市场稳定情况。	
	粮食信息统计完成	≥	100	完成率100%得5分，每减少5%扣1分。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粮食信息情况统计要作的上报情况。	
				-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部门整体工作开展情况，社会公众满意度是否达到年初目标。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满意度					

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盖章）：湘西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粮食产业发展专项业务费		部门预算	38.33		
年度本级预算金额	38.33		该项目支出上级资金			
项目支出实施期	2022年至2023年					
实施期绩效目标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本年度绩效目标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本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内容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00 %	100 %	100 %	未达标扣一分
		质量指标	100 %	100 %	100 %	未达标扣一分
		时效指标	100 %	100 %	100 %	未达标扣一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未达标扣一分
		社会效益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未达标扣一分
		生态效益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维护全州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未达标扣一分

省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湘西州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年度履职目标

一、组织实施全州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二、管理全州粮食等战略物资储备，负责州级储备粮的行政管理，监督粮食和物资供应，保障军队粮食供应，承担粮食安全首长负责制考核日常工作；三、加强全州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所属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四、抓好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地方储备粮管理

完成州本级粮食储备不低于1.35万吨，，其中成品粮储备0.1万吨；州级食用油储备不低于0.14万吨；完成州级储备粮轮换任务4078吨。

粮食质量监测与监督

1、全年完成收获粮食抽样扦样1次以上；2、全年开展粮食法规政策、节粮减损等综合性宣传活动1次以上；3、全年开展粮食执法检查2次以上。
4、全年定期或不定期对“放心粮油”质量安全监测，及省及示范企业、经销店进行抽检，覆盖面达100%。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09.64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409.64

（2）其他资金

0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371.31

（2）项目支出

38.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评/扣分...

*指标值说明

备注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定性

相关

-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区间值：
0%-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

100

%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区间值：
90%-100%

预算执行率

≥

100

%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区间值：
90%-100%

预算调整率

≤

30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区间值：
0%-30%

结转结余率

≤

20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
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区间值：
0%-2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区间值：
0%-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

区间值：
80%-100%

		决算真实性	定性	真实	-	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定性	公开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	100	%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	100	%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落实粮食储备任务	≤	13500	完成州本级粮食储备任务得8分，每低于10%扣减0.5分，扣完为止。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州本级粮食仓储情况	
		完成粮油轮换任务	≤	4078	完成州级储备粮轮换任务得8分，每低于10%扣减0.5分，扣完为止。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州本级储备粮的轮换情况。	
		粮食应急体系建设	≤	8	落实粮食应急网点建设得2分，实现县市	该项指标主要考察县市应急网点的建设情况。	